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政治大學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

聯 絡 人:張弘諺

聯絡電話: 02-29393091#66899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28日 發文字號:政研發字第11000140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科技部函、申請手冊

主旨:科技部公開徵求「產學技術聯盟合作計畫」(以下簡稱 產學小聯盟),校內截止收件時間為110年8月25日 (週三)下午5時止,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轉知

說明:

訂

- 一、依科技部 110 年 5 月 12 日科部產字第 1100026665 號函 (如附件一)辦理。
- 二、本計畫旨在鼓勵學術界研究人員以其過去研發之成果為 主軸,成立「核心技術實驗室」,整合與該核心技術相 關的企業,將其所累積之研發能量提供對外協助與服 務,以實驗室為核心,與業界共同組成會員形式之產學 技術聯盟,讓產、學間增加互動,提升業界的競爭能量 及技術能量。

三、申請注意事項:

- (一)以多年期個別型計畫形式提出,每一期執行期間最多為三年,至多補助二期,計畫補助採分年核定多年期,原則上每年執行期間為當年2月1日至隔年1月31日止。
- (二)計畫申請每年以新臺幣三百萬元為限(不補助計畫主持人及共同主持人主持費),該部依審查結果核給每年度補助經費。

- (三)本計畫分工程、生科、自然、人文、數位轉型共 5 大 領域。除持續活絡產學創新生態,延伸技術服務深度 及廣度外,新增數位轉型主題領域,茲鼓勵聯盟運用 數位科技,協助會員既有技術/產品數位優化,以數位 轉型跨域合作或協助會員創新商模為範疇,輔導會員 數位轉型,建構產業數位創新價值。
- (四) 新申請計畫、一期計畫執行將屆滿擬申請二期計畫 (核定清單顯示 2/2、3/3 或無預核計畫者),請計畫 主持人線上提出新申請案。第一次申請計畫者,請於 申請書中檢附廠商加入聯盟合作意願書,聯盟會員家 數及營運收入將列入計畫審查重點。
- (五) 曾獲選科技部重要展覽或 CES (Consumer Electronics Show,消費性電子展) 參展技術之申請人,如計畫主持人或共同主持人通過當年度計畫補助者,補助經費將酌予調增(上限5%),同一獲展技術以補助一次為限。
- (六) 本計畫屬科技部「產學案」之數量管制 (quota) 件數, 核定補助後, 列入計畫主持人執行計畫件數, 共同主持人不列入計算。
- (七)獲補助計畫宜逐步落實聯盟自主營運機制。為鼓勵聯 盟持續經營,補助六年期滿後,執行機構得配合開設 專帳供聯盟收取運作經費使用。專帳之運作經費依執 行機構內部行政程序支用,無須依科技部補助專題研 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辦理。
- 四、本案徵求訊息請逕至科技部首頁/產學及園區業務司/產學合作/產學小聯盟/111年計畫徵求資料查詢參閱。
- 五、有意申請者請於旨揭截止期限前至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申請系統完成線上申請作業,並請所屬單位於次日中午

前將申請名冊(經單位主管核章)送達研發處,俾利備函彙送科技部提出申請。

六、本計畫案如未獲補助者,科技部將不受理申覆。

七、計畫內容相關疑義,請洽科技部產學司吳清源助理研究員,電話:02-2737-7231, yqchen @most.gov.tw;計畫辦公室: 林淑惠專案經理,02-2365-0018ext.19,cass@learnmore.com.tw; 蔡漢揚專員,02-2365-0018ext.20,hank@learnmore.com.tw。有關系統操作問題,請洽科技部資訊處,聯絡電話:0800-212-058,02-2737-7590~92。

正本:本校各院、系、所、研究中心(電子布告欄)

副本:研究發展處

校長郭明政